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 年 6 月

目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5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 2022 年度的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7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8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2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3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4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5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6
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8
关于 2023 年度向昆山农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9
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3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1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2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6 月 6 日下午 2 点整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6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http://vote.sseinfo.com/home>），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昆山市张浦镇沪光路 388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成三荣先生

出席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一、 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 1、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提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 2、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 3、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 4、董事会秘书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二、 宣读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2 年度的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 2023 年度向昆山农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
1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5.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三、议案审议

- 1、针对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股东代表提问进行的回答；
- 2、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进行记名投票表决；
- 3、计票、监票。

四、 宣布现场会议结果

- 1、董事长宣读现场会议结果。

五、 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1、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 2、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

六、 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 1、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发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3、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4、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6 日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进行，提高会议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1. 参会资格：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31 日下午股票收盘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
2. 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委托出席的需出示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工作人员验证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除了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会务工作人员、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3. 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6 日 14:00 会议召开时，入场登记终止，届时未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无现场投票表决权。迟到股东的人数、股权数额不记入现场表决数。
4. 请与会者维护会场秩序，会议期间请勿大声喧哗，请各位将手机调至振动或静音状态。
5. 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6. 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请股东或股东代表在发言前认真做好准备，原则上每一股东或股东代表就每一议案发言不超过 1 次，每次发言不超过 3 分钟，发言时应先报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7.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8. 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项下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做弃权处理。
9.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10. 谢绝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个人录音、录像、拍照，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11. 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疑问或建议，请联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议案一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2 年度，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水平及规划运作能力。全体董事认真履行、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出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现将 2022 年度董事会相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议，7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集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对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情况、投资安排等各项事宜做出审议与决策。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公司治理、科学经营管理，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诚信经营，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公司 2022 年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与会人员	审议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1/21	全体董事	1、《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3/8	全体董事	1、《关于拟在苏州工业园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关于拟由苏州子公司向德国 KSHG 增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4/19	全体董事	1、《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部分担保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4/28	全体董事	1、《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21 年度独立

			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6、《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7、《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8、《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9、《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10、《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11、《关于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12、《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13、《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14、《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5、《关于 2022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16、《关于 2022 年度向昆山农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17、《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18、《关于续聘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1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关于对北京宝沃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21、《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2、《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5/26	全体董事	1、《关于追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6/14	全体董事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7/19	全体董事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3、《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4、《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5、《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8/30	全体董事	1、《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9/26	全体董事	1、《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10/27	全体董事	1、《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报告期内，在职董事均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出席了董事会会议，没有缺席情况。

董事会各次会议上，与会董事均能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作出了有效的表决。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集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公司董事会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	执行情况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17 日	1、《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5、《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6、《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7、《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8、《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9、《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10、《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1、《关于 2022 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12、《关于 2022 年向昆山农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13、《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14、《关于续聘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有效执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8 月 4 日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有效执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1 月 14 日	1、《关于选举张玉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有效执行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积极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相关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发挥了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确保董事会决策的公平、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

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各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规定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2 年，公司共披露了 74 个临时公告、4 个定期报告，共计 78 分公告文件。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反映了公司发生的事项，遵循了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开、公平、公正等原则，全年没有因信息披露不适当或不及时给公司带来负面影响的事项。

二、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2 年，虽然受到芯片结构性短缺、动力电池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局部地缘政治冲突等诸多不利因素影响，但得益于购置税减半等促消费政策和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增长，国内乘用车市场销量呈“U 型反转、涨幅明显”特点，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据中汽协统计：2022 年国内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2383.6 万辆和 2356.3 万辆，产销同比分别增长 11.2%和 9.5%，增幅高于汽车行业平均 7 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从事乘用车线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线束产品以汽车为载体，生产经营与汽车行业的整体发展状况、行业景气程度密切相关。2022 年，公司全员齐心协力，努力推进各项战略规划和重点工作的落地执行，取得了一定的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27,789.05 万元，同比增长 33.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4,106.63 万元，同比增长 3988.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180.00 万元，同比增长 1391.59%。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期末总资产 448,485.91 万元，较去年增加 53.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590.08 万元，较去年增加 97.75%。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7,789.05	244,783.98	33.91%
净利润	4,106.63	-105.62	3988.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80.00	-246.21	139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1.25	-20,897.73	-13.42%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 减（%）
资产总额	148,590.08	75,138.53	97.75%
所有者权益总额	448,485.91	292,434.67	53.36%
负债总额	299,895.83	217,296.14	38.01%

三、 2023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

2023 年，公司将以稳增长、增效益为总体要求，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中心，使公司在稳健增长的同时，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在业绩增长的基础上，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促使企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1、积极推动非公开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将积极推进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建设，相应生产线将根据项目进度陆续投入使用。随着募投项目逐步投入使用，有望进一步实现公司产能提升和技术升级，实现整车线束配套升级，起到降本增效的作用，进而巩固公司在汽车线束领域的领先地位。

2、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将继续优化产品设计，以巩固现有客户的市场份额，逐步向其高端车型渗透；继续推进高压线束产品纵向延伸地落地，积极开拓新能源客户，提高新能源汽车高压线束占比，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同时，以技术创新体质降本，持续拓展国内外新市场，引入优质客户以优化公司客户结构。

3、技术研发计划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部署新业态业务，打造新型供应模式。通过不断优化产品设计，推进新型高自动化率的低压线束设计解决方案落地，实现传统低压线束横向拓展；将进一步整合上下游资源，落地接插件一体化，完成高压线束产品的纵向延伸，进而丰富公司的产品组合，为企业发展提供持续地驱动力，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生产开发计划

公司将以管理系统化、快反及时化、问题数据化、高度集成自动化的建设标准，通过自主设计、研发及制造模式的创新验证，积极推动传统线束工厂向智慧化工厂的转变，推进生产设备国产化，落实数字化智慧化工厂建设。公司将积极推进昆山泽轩长江路智慧工厂建设工作，早日实现非公开募投项目的全面投产。

5、人才储备计划

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立有效的员工激励、人才培育、职业晋升机制，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建立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为公司未来业务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人力资源保障。

6、重视信息合规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各位董事，展望 2023 年，前景催人奋进。新的一年，我们将面临更多的机遇和挑战，也有更多的责任和义务需要我们去承担，董事会将不断提高决策效能，完善制度，更好的行使职责，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拓展公司业务，携全体员工一起拼搏向上，精准发力，不断提高公司价值回报广大股东。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

议案二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2 年，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非职工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现将监事会 2022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21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1、《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关于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9、《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关于 2022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 2022 年度向昆山农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3、《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14、《关于续聘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6、《关于对北京宝沃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17、《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6 日	1、《关于追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4 日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9 日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4、《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30 日	1、《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我们列席/出席了 2022 年度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一致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管理层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并列席董事会会议，依法监督公司重大决策实施。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规范管理、经营业绩客观真实；深度落实和优化内控管理工作，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经营决策程序合法，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业务经营及管理过程中谨慎、认真、勤勉，未发现任何重大违法违规违章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及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审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其审计意见及对公

司相关事项作出的评价客观、公正、真实。

（三）公司重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苏州工业园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于2022年3月成立苏州泽荃汽车电器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苏州子公司，有利于整合公司资源，提升技术研发能力和综合管理能力，发挥总部经济的协同效应，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并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审批程序，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了对控股子公司重庆沪光和德国沪光的担保外，不存在其他的对外担保，不存在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不存在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议，监事会认为：上述定期报告的编制、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遵守公平信息披露原则，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实际运作中未违反相关规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能得到有效执行，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八）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控制内幕信

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知悉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规范信息传递流程。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交易的情形，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2023 年监事会工作安排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工作职责，围绕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结合新形势、新要求，认真履行监督监察职能，进一步强化监督、促进规范，提高实效，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要决策事项，督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强化关联交易、资金管理等方面的监督，促进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

议案三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的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行使职权。为总结独立董事的年度工作，特制订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2年度的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

议案四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于2023年4月26日在指定网站和媒体报刊上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

议案五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现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相关内容报告如下：

一、主要的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27,789.05 万元，同比增长 33.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4,106.63 万元，同比增长 3988.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180.00 万元，同比增长 1391.59%。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期末总资产 448,485.91 万元，较去年增加 53.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590.08 万元，较去年增加 97.75%。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7,789.05	244,783.98	33.91%
净利润	4,106.63	-105.62	3988.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80.00	-246.21	139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1.25	-20,897.73	-13.42%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资产总额	448,485.91	292,434.67	53.36%
负债总额	299,895.83	217,296.14	38.01%
所有者权益总额	148,590.08	75,138.53	97.75%

二、资产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27,289.62	22,127.96	23.33%
存货	74,931.98	41,022.25	82.66%
投资性房地产		1,254.99	-100.00%
固定资产	123,853.26	72,684.80	70.40%
在建工程	18,987.14	2,636.47	620.17%
使用权资产	10,888.13	980.95	1009.96%
短期借款	68,063.25	66,099.77	2.97%
合同负债	82.86	3.86	2044.41%
长期借款	48,300.00	29,150.00	65.69%
租赁负债	6,173.86	737.37	737.28%
资本公积	78,848.60	13,232.07	495.89%

资产负债表科目重大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 1、货币资金的变化说明：主要系报告期末收到部分客户账款所致；其次系新增重庆沪光日常运营资金所致。
- 2、存货的变化说明：主要系存货与公司营收规模同向增长所致；其次系新增重庆沪光存货所致。
- 3、投资性房地产的变化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宁德沪光厂房出租所致。
- 4、固定资产的变化说明：主要系重庆沪光购置厂房、新增机器设备所致。
- 5、在建工程的变化说明：主要系上期期末基数较小，报告期内新增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投资所致；
- 6、使用权资产的变化说明：主要系重庆沪光新增宿舍租赁所致。
- 7、短期借款的变化说明：整体变化不大。
- 8、合同负债的变化说明：主要系上期期末基数较小所致。
- 9、长期借款的变化说明：主要系重庆沪光购买土地厂房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 10、租赁负债的变化说明：主要系重庆沪光新增宿舍租赁所致。
- 11、资本公积的变化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所致。

三、利润情况及变动分析

2022 年，受益于乘用车行业复苏及新能源汽车快速增长，公司量产项目放量及新项目量产带动营业收入的迅速增长；公司上年同期净利润亏损且基数较小，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新能源汽车高压线束收入占比提升，公司盈利能力逐步改善。主要经

营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27,789.05	244,783.98	33.91%
营业成本	290,892.65	221,461.39	31.35%
销售费用	1,213.78	987.26	22.94%
管理费用	12,407.24	8,529.65	45.46%
财务费用	4,884.51	2,582.97	89.10%
研发费用	16,174.32	12,274.32	31.77%
税金及附加	12,407.24	8,529.65	45.46%
信用减值损失	-438.74	-1,423.93	-69.19%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受益于乘用车行业复苏及新能源汽车快速增长，公司量产项目放量及新项目量产带动营业收入的迅速增长。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与营业收入同向增长。

（3）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公司营收规模扩大，销售人员增加导致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增加；其次系报告期内新增重庆沪光销售费用所致。

（4）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为实现中长期战略目标储备了中高层管理人员，导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增加；其次系报告期内新增重庆沪光管理费用所致。

（5）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产能扩张及营收增长，债务融资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6）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为新项目、新技术、新材料的研发落地储备了不少研发人员，导致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增加；其次系报告期内新增重庆沪光研发费用所致。

（7）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与营业收入同向增加所致。

（8）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北京宝沃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上年同期对应收账款单项计提了信用减值准备所致。

四、现金流量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1.25	-20,897.73	-1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49.37	-18,132.20	-264.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05.04	39,432.31	142.71%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整体变化不大。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重庆沪光购置厂房、机器设备所致，其次系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新增基建投资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

议案六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参照公司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及现有生产能力。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市场营销计划及生产经营计划，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 2023 年度的财务预算。

一、预算编制的前提条件：

- 1、公司遵循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现行的主要税率、汇率、银行贷款利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环境、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发生重大变化。
- 4、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测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财务预算及说明：

- 1、营业收入：40 亿元；
- 2、净利润：10,000 万元。

三、本预算仅为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目标的预算，并不代表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汇率变化等诸多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

议案七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66,275.45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0,571,038.53 元，2022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66,063,574.61 元。

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情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多方面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与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

议案八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职务执行，不另领取董事薪酬；未在公司任职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公司聘请的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含税）。

二、其他说明

-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2、公司董事因参加公司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
- 3、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

议案九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二、其他说明

-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2、公司监事因参加公司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
- 3、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度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统计，并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昆山农商行	18,000	14,415.40	因业务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在其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利息/贴现/手续费支出	昆山农商行	700	596.67	/
利息收入	昆山农商行	50	26.63	/

注：上述关联交易主要系银行贷款、票据贴现及利息支出等

（二）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昆山农商行	18,000	12%	14,415.40	12.39%
利息/贴现/手续费支出	昆山农商行	700	12%	596.67	11.40%
利息收入	昆山农商行	50	12.5%	26.63	7.65%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关联方名称：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昆山农商行”）

公司住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东路828号

法定代表人：谢铁军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1,617,476,070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1.86%股权，公司董事长成三荣先生担任其董事。

三、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有利于保障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关联股东成三荣先生、金成成先生、成锋先生、成磊先生、成国华先生和陈靖雯女士回避表决，请各位非关联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

议案十一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 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包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2023年度拟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申请授信额度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66亿元（不含昆山农商行4亿元）。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保函、保理、信用证、票据池、融资租赁等。授信期间自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授权范围和有效期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办理授信、借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等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

议案十二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向昆山农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包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2023年度拟向昆山农商行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4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品种包含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保函、保理、信用证、票据池、融资租赁等。授信期间自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授权范围和有效期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办理授信、借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等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关联股东成三荣先生、金成成先生、成锋先生、成磊先生、成国华先生和陈靖雯女士回避表决，请各位非关联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三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全面促进公司发展，满足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 2023 年度拟对合并报表内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5 亿元的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履约保函等金融担保形式。担保明细如下：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计划担保金额
重庆沪光	73.70%	60,000 万元
昆山泽轩	43.09%	50,000 万元
上海泽荃	30.01%	40,000 万元

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各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并签署与担保事项有关的合同、协议等相关文件。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及授权期限自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四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能够认真履行职责，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了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按照独立审计准则，真实、公允地为本公司。为维持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稳定性、持续性，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情况协商确定。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情况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五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在现有经营范围中增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塑料制品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同时，对现行《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改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请各位股东审议。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